

平顶山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站文件

平水质监〔2021〕7号

平顶山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站 关于确认平顶山市城区南水北调供水配套工 外观质量评定标准的通知

平顶山市水利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你司报送的《关于上报平顶山市城区南水北调供水配套工程外观质量评定标准的请示》（平水发〔2021〕15号）收悉。经审查，该工程外观质量评定标准符合《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工程外观质量评定办法》（DB41/T1488-2017）的要求和实际情况，项目外观质量评定标

准基本合理，同意据此进行外观质量评定。望项目法人在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结束后，在单位工程验收前（合同完工验收）前及时将外观质量评定结论报质量监督机构核定。

